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省勉县医院

承包人（全称）：陕西定军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勉县医院院区围墙改建工程采购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勉县医院院区围墙改建工程采购项目。

2.工程地点：勉县医院。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4.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磋商文件所示范围全部内容及相关配套附属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7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0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伍仟捌佰玖拾捌元整（645898.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3.工程变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及执行国家调价政策。

4.工程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陕西省建设工程消耗量定额和省市造价相应配套文件。

五、工程款支付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0%，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50%。

六、施工现场双方责任

甲方：

(1) 负责工程相关手续，协调有关关系，保证工程顺利进行。

(2) 负责向乙方提供水、电源，保证乙方能顺利施工；乙方按计量表向甲方交纳施工临时用水、电费。

(3) 甲方指派肖峥为施工现场代表，负责协调关系，监督工程质量，工程签证，协调解决施工中出现的問題。

乙方：

(1) 负责组织劳力、材料、机具，按程序进场施工。

(2) 按现行施工规范操作施工。

(3) 做好工程资料收集，竣工时向甲方提供竣工资料一份。

七、施工安全

乙方严格按国家安全生产规范施工，指派专兼职安全员保证安全施工，若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陕西省勉县医院 签订。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包方和承包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 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冯永奎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高忠

李涛

2026.7.8

2026.7.8

组织机构代码：12610725436046827Q 组织机构代码：91610725745028147T

地 址： 勉县定军山镇绿缘路西段 地 址： 勉县滨江南路

邮政编码： 724200 邮政编码： 724200

电 话： 0916-3211068 电 话： 0916-3210176

开户银行： 工行勉县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勉县和平路分理处

账 号： 2606052009026408453 账 号： 26630701040001647